

闵行区体育局 2020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及立项前评价自评报告

(体教结合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

体育与教育相结合，是我国建国以来长期实行的一项重要政策，“体教结合”是体育系统和教育系统相结合，以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和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具有创新精神的全面发展人才为目标，既遵循训练规律，又遵循教育规律的一种新型的业余训练体制。

我国“体教结合”工作的发展大致可分为 4 个阶段。

第一阶段：新中国成立后，初步建立了体育、教育发展的机构、设施，体教结合政策初步形成，但工作侧重点主要放在较低层次的青少年儿童业余体校进行。

第二阶段：改革开放后，当时将体育工作分为 3 大块：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学校体育。针对学校体育，国务院要求各级体委配合教育部门切实抓好青少年体育工作，从根本上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人才。原国家体委根据要求，从总体规划上提出了“运动队向院校过渡”、“体院逐步办成教学、训练、科研三结合的机构”等体教融合的战略方针；从机构设置上设立了优秀运动队文化教育处，专职负责运动队文化教育和教练员培训。在洛杉矶奥运会实现“零的突破”后，更是进一步推动体教结合工作的发展。

第三阶段：1984 年洛杉矶奥运会后，国原家体委和原国家

教委联合陆续出台了《关于学校开展业余训练培养高水平运动员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慢慢摸索建立起一个除传统体育系统培养运动员渠道外，从小学、中学到大学的体育人才培养新体系。

第四阶段：进入 21 世纪以来，国家体育总局提出了“青少年体育以学校为重点”的战略目标，充分发挥学校的聚集效应、辐射功能和带动作用，逐步形成了通过体教结合来共同培育高水平后备人才的培养体系。

（二）依据充分性

上海市根据国家长期以来的“体教结合”的政策方针，通过多年的实践经验，进入 21 世纪后，开始将“体教结合”工作推向了新的高度。2012 年，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关于深化本市体教结合工作的意见》（沪委发【2012】3 号），首次明确包括学生体质增强、后备人才培养、运动员文化学习、体教结合运行机制与保障在内的主要内容；规定了体育、教育部门各自八条工作任务，被誉为“双 8 条”的双方职责规定。

就此，基本奠定了全市“体教结合”工作的战略部署和推进方向。文件中对于各区体育行政部门提出的“8 条”工作任务，概括如下：

制度建设方面：与教育行政部门共同研究制定“体教结合”相关制度。

训练指导方面：完善青少年体育活动和训练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优秀教练员和优秀运动员进校园工程；开展学校教练员及体育教师专项技能培训。

组织参赛方面：办好以选拔体育后备人才为主的市级青少年

体育赛事；组建好相关运动队参加全国比赛。

经费保障方面：加大体教结合专项经费投入及相关保障力度。

工作考评方面：加强对学校体育工作的综合评估。

2016 年，上海市委、市政府又印发了《上海市体教结合促进计划 2016-2020》(沪委发【2016】29 号)，提出要进一步健全体教结合运行机制，完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提升体教结合现代治理能力和工作水平。

2016 年 6 月，为深化闵行区体教结合工作，结合区域发展水平，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教育局联合印发了《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 号)，文件中明确规定了“体教结合”经费的扶持对象主要以闵行区内认定的市级区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为主，经费使用在保障基础的原则上，结合财力状况重点项目重点扶持，严格按照制定的扶持标准发放及使用资金，扶持内容主要为：

- 1、体育后备人才业余训练扶持；
- 2、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考核奖励；
- 3、特色项目训练设备更新添置；
- 4、优秀体育教练员聘用及培训。

（三）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

根据国家和上海市“体教结合”工作的部署以及闵行区“体教结合”工作的开展情况，区体育局设立了该“体教结合经费”项目，旨在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体育系统和教育系统有效协调、紧密合作，从而增强学生体质，同时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

(四) 项目的可行性

闵行区根据国家及市级制定的有关“体教结合”的政策方针，着力将体育的价值功能内化于学校教育。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1、基础体育方面

2018 累计推进 69 所小学 11 万余名学生参加游泳普及教育，进一步提升在校学生的综合素质能力。

2、竞赛成绩方面

上海市第十六届运动会上，闵行区代表团获 1.625 金、73.125 银、65.125 铜，居团体奖牌榜、重点项目奖牌榜、重点项目总分榜第四名，团体总分榜第六名，获优秀组队二等奖、体育道德风尚奖、田径及棒垒球“优秀赛区奖”，3 人创、超上海市青少年组记录，取得运动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丰收。

3、学生体质方面

2018 学年，闵行区 14.938 万名中小学生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体质测试，全区优秀率为 18.9%，合格率为 97.9%。

4、人才输送方面

闵行区培养输送的崔秋霞（曲棍球）、齐玉红（射箭）、徐超（自行车）、谢文骏（田径）4 名运动员成功入选里约奥运会中国代表团，入选人数位居全市首位。

该项目的实施总体上根据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教育局联合印发的《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 号）执行，文件中明确规定了“体教结合”经费的扶持对象、经费使用原则、经费扶持内容及标准。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的总体目标：

整合体育系统和教育系统优质资源，协同合作推进学校体育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力争构建规模适度、结构布局合理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体系，形成较完善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管理体制与机制，更好地促进学生体质以及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

（二）项目的具体目标：

| 一级目标 | 二级目标 | 三级目标 | 目标值 |
|-------|--------|---------------|----------------------|
| 产出目标 | 数量目标 | 二线、三线运动队扶持完成率 | 100% |
| | | 传统校考核完成率 | 100% |
| | 质量目标 | 注册运动员带训覆盖率 | $\geq 80\%$ |
| | | 外聘教练员考核合格率 | $\geq 95\%$ |
| | | 参加市级及以上比赛项目数 | ≥ 20 |
| | | 输送体育后备人才情况 | 输送 50 名以上优秀运动员到市一、二线 |
| | 时效目标 | 传统校考核及时性 | 年内完成 |
| | | 三线运动员注册及时性 | 3 月 31 日前完成 |
| | | 各基层学校扶持资金沉淀率 | $\leq 10\%$ |
| 效果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学生体质合格率 | $\geq 95\%$ |
| | | 办训模式多元化 | 2 种办训模式 |
| | | 青少年赛事举办常态化 | $= 100\%$ |
| | | 传统校数量 | 53 所 |
| 影响力目标 | 满意度目标 | 教练员满意度 | $\geq 85\%$ |
| | | 运动员满意度 | $\geq 90\%$ |
| | 长效管理 |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 完善 |

(三) 阶段性工作目标

根据市级部门《关于深化本市体教结合工作的意见》(沪委发【2012】3号)文中建立的“体教结合”工作体系，同时结合《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号)规定扶持标准，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由以下三部分组成：

1、体教结合专项资金

根据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二、三线运动员及教练员的人数及《闵体【2016】17号》文规定的标准发放相应的扶持经费。

2、优秀体育教练员人才配置经费

发放各专业运动队、传统体育项目学校外聘的教练员工资和考核奖，并根据《闵行区体育局外聘教练员管理办法》对教练员进行监督与考核。

3、业务培训

根据制定的教练员培训计划，开展实施培训工作，资金用于授课教师的讲课费。

三、项目投入情况

(一) 项目总投入和构成情况

本项目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安排：859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 项目 | 明细 | 单价 | 数量 | 金额 | 编制依据 |
|---------------|---------------|------------|----|----------------|---|
| 体教结合专项扶持 | 体教结合专项扶持（三线） | 3700000.00 | 1 | 3700000 | 1、《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 2、《闵行区区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
| | 体教结合专项扶持（二线） | 1150000 | 1 | 1150000 | |
| 业务培训 | 裁判员、教练员培训 | 40000 | 1 | 40000 | 1、《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 2、《闵行区区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
| 优秀体育教练员人才配置经费 | 优秀体育教练员人才配置经费 | 3700000 | 1 | 3700000 | 主要参照子项目历年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进行编制。 历年根据各类型教练员的人数及规定的工资标准， |
| 合计 | | | | 8590000 | |

（二）经常性项目执行情况

该项目近三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 项 目 名 称 | 子项目名称 | 2016年 | | | | | 2017年 | | | | | 2018年 | | | | |
|------------------|---------------|---------|---------|-------|------------|---------|---------|------------|--------|------------|--------|---------|---------|--------|---------|--------|
| |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 | 预算调整率 | 实际执行 | 预算执行率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 | 预算调整率 | 实际执行 | 预算执行率 | 年初预算 | 调整后预算 | 预算调整率 | 实际执行 | 预算执行率 |
| 体 教 结 合 | 特色项目训练设备购置 | 600000 | 597372 | 0.44% | 596372 | 99.83% | 900000 | 900000 | 0.00% | 896440.7 | 99.60% | 700000 | 696178 | 0.55% | 695120 | 99.85% |
| | 业务培训 | - | - | - | - | - | 68000 | 33000 | 51.47% | 18300 | 55.45% | 68000 | 18000 | 73.53% | 13600 | 75.56% |
| | 优秀体育教练员人才配置经费 | 2200000 | 2200000 | 0.00% | 2200000 | 100.00% | 3700000 | 3149999.21 | 14.86% | 3094501.21 | 98.24% | 3700000 | 3420000 | 7.57% | 3320765 | 97.1% |
| | 体教结合专项资金 | 4421000 | 4421000 | 0.00% | 416725762 | 94.26% | 3800000 | 3800000 | 0.00% | 3760710.00 | 98.97% | 4300000 | 4189000 | 2.58% | 4188710 | 99.99% |
| | 体育奖励专项资金 | - | - | - | - | - | 500000 | 500000 | 0.00% | 198800.00 | 39.76% | - | - | - | - | - |
| | 合计 | 7221000 | 7218372 | 0.04% | 6963629.62 | 96.47% | 8968000 | 8382999.21 | 6.52% | 7968751.91 | 95.06% | 8768000 | 8323178 | 5.07% | 8218195 | 98.74% |

(三) 资金来源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预算资金，年度预算批复后，由区体育局向区财政申请用款计划，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及区体育局财务管理办法，依据运动员、教练员人数和考核结果支付各项资金。

四、项目计划活动

(一) 项目活动内容

根据市级部门《关于深化本市体教结合工作的意见》(沪委发【2012】3号)文中建立的“体教结合”工作体系，同时结合《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号)规定扶持标准，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由以下三部分组成：

1、体教结合专项扶持

根据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二、三线运动员及教练员的人数及《闵体【2016】17号》文规定的标准发放相应的扶持经费，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各学校训练队日常消耗性体育用品、参赛报名、人身保险、选材测试、运动服装、伙食补贴、业务培训、外出比赛(集训)差旅等费用的支出。

2、优秀体育教练员人才配置

按实发放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聘用的教练员工资及考核奖，其中工资每月发放2次，分别在10号和20号，如遇节假日提前。每年6月和11月对教练员业务工作及其他履职情况开展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奖金。发放依据为《闵行区体育局外聘教练员管理办法》。

3、业务培训

年初制定教练员培训计划并开展实施培训工作，资金用于授

课教师的讲课费。年度终了，根据《闵行区区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进行年度培训工作总结及统计。

(二) 实施范围和对象：

1、闵行区体育局

负责项目的预算编制，根据区体教结合领导小组对各类申请经费的考核审批结果，按照《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号）规定的标准发放扶持资金，实施相关设备采购；协调组织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年度考核工作；做好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二、三线运动员和教练员的人数核定工作；根据《闵行区体育局外聘教练员管理办法》对聘用的教练员进行考核管理，并定期组织实施教练员的培训工作。

2、闵行区体教结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负责统筹规划，进行体育项目布局工作，对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提出的各类申请进行审批，对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开展的日常体育工作进行监督，参与各学校的年度考核工作。

3、闵行区财政局

负责项目预算资金审核、批复、执行监督工作。

4、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根据学校自身需求提出训练设备的采购申请，后续做好相关设备的使用保管工作；按照《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号）规定使用下发的扶持资金，保障二、三线运动员教练员的日常训练比赛任务。每年对照《闵行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评估标准与实施细则》进行学年总结，接受区体教结合领导小组的考核评价。

(三) 项目实施计划

| 主要活动 | 工作内容 | 计划实施时间 |
|---------------|------------------------------------|---------------------------|
| 三线运动员注册 | 在市青训中心进行三线运动员注册 | 2020 年 1-3 月 |
| 业务培训 | 根据制定的教练员培训计划，开展实施培训工作 | 2020 年 3 月—11 月 |
| 二、三线运动队扶持经费发放 | 根据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二、三线运动员及教练员的人数发放相应的扶持经费 |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 |
| 外聘教练员考核 | 对外聘教练员进行业务等各项考核 | 2020 年 6 月及 11 月 |
| 外聘教练员工资发放 | 计算和发放外聘教练员月度工资 | 每月分 2 次发放，每月 10 号和 20 号发放 |
| 外聘教练员考核奖发放 | 计算和发放外聘教练员考核奖 | 2020 年 7 月及 11 月 |
| 传统校考核 | 对各传统项目体育学校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考核 | 2020 年 11 月 |
| 各体育项目督训 | 对各体育项目进行训练监督及检查 | 2020 年全年 |

五、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的实施总体上根据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教育局联合印发的《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 号)执行，文件中明确规定了“体教结合”经费的扶持对象、经费使用原则、经费扶持内容及标准，具体如下：

(一) 扶持经费使用对象：

市级、区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上海市办(试办)二线运动队学校、闵行区阳光体育特色推广学校、参与学校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社会力量(社会团体、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经体教结合领导小组认可的其他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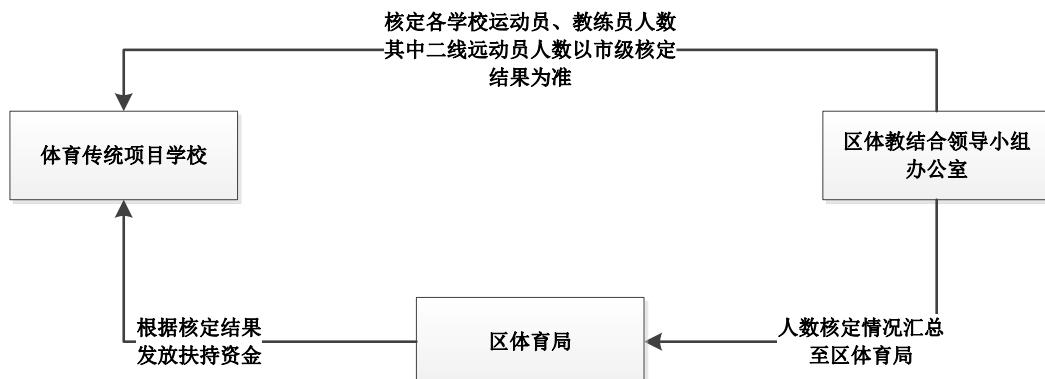
（二）扶持经费使用项目和标准：

1、体教结合专项资金（二、三线运动员业训补贴）：

对各学校的二、三线运动员和教练员进行训练扶持，资金主要用于消耗性体育用品、参赛报名、人身保险、选材测试、运动服装、伙食补贴、业务培训、外出比赛（集训）差旅等项目，不包括构成固定资产的体育器材购置和训练场地租赁。标准如下：

| 级别 | 人员类型 | 扶持标准 |
|----|------|-------------|
| 二线 | 运动员 | 10470 元/年/人 |
| | 教练员 | 3200 元/年/人 |
| 三线 | 运动员 | 1800 元/年/人 |
| | 教练员 | 3200 元/年/人 |

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业余训练扶持工作流程图



经费使用要求：

（1）教练员、运动员核定人数以区体教结合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准，二线运动员必须经二线测试合格方可享受业余训练经费；

(2) 运动员必须在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或上海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正式注册；

(3) 运动员代表资格属于闵行区；

(4) 运动员实际注册人数少于核定人数的，将按实际注册人数发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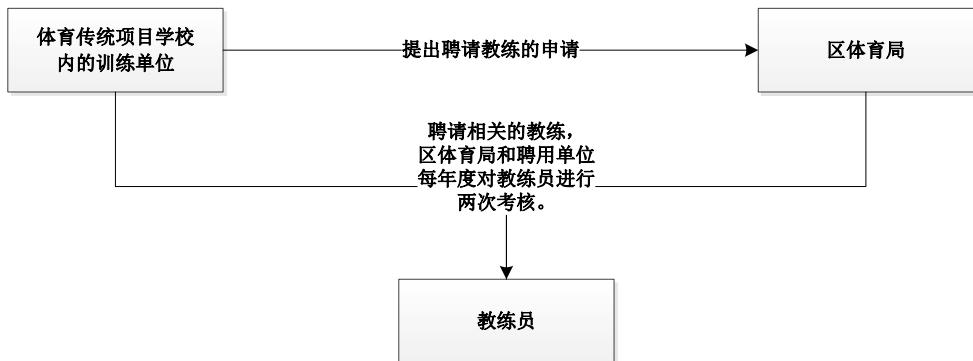
2、优秀体育教练员人才配置经费

训练单位根据项目发展所需提出申请，区体育局、聘用单位对外聘教练员进行审核。经审核批准后，按照相关规定聘用教练员。聘用的教练员需签订责任书，并根据《闵行区体育局外聘教练员管理办法》、《闵行区外聘教练员业务工作管理办法》接受区体育局、聘用单位的监督和考核。每年考核两次，考核结果报送闵行区体育局，由体育局最终确定考核等次。

教练员月薪支付工资的 80%，剩余 20%作为绩效考核奖金，根据考核等次发放：

| 考核得分 | 等地 | 奖金发放 |
|--------------------|-------|-------------|
| 90 分 (含) 以上 | “优秀” | 全额发放奖金 |
| 75 分 (含) —89.9 分 | “良好” | 发放奖金部分的 95% |
| 60 分 (含) —74.9 分 | “合格” | 发放奖金部分的 85% |
| 60 分以下 | “不合格” | 不发放绩效考核奖金 |

教练员聘用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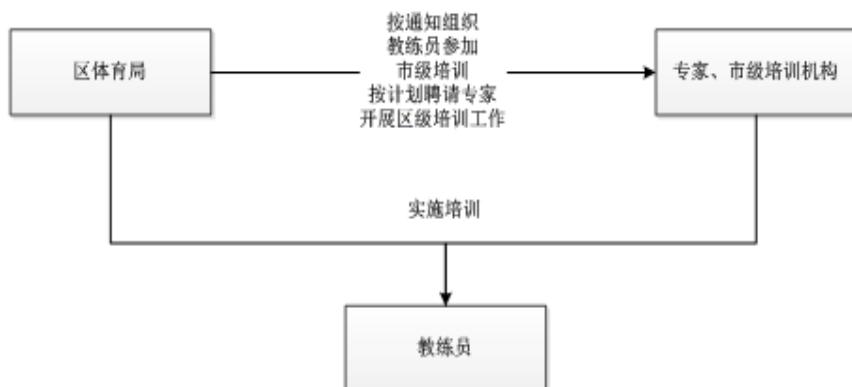


3、教练员业务培训

市级以上培训按照市级及以上通知要求组织安排相关项目的教练员参加，费用以通知为准。

区级培训每年一般安排 7-8 次，聘请市级专家为教练员做培训，标准为：高级教练员：2000 元/次，中级教练员：1000 元/次。

教练员培训工作流程图



该项目主要根据《闵行区体教结合扶持经费使用办法》(闵体【2016】17号)、《闵行区体育局外聘教练员管理办法》和《闵行区体育局财务制度》等制度执行资金管理。

区体育局从区财政局获得的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按照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按项目号单独核算，接受区财政局的检查监督。提高各类资金的使用效益，树立绩效管理理念。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规定，准确把握资金支付权限。按照财务审批的范围与权限，对相关原始凭证先审核后审批。

六、项目整改情况

本项目参与了 2019 年绩效后评价，对于评价报告中提到了部分基层学校扶持资金预算执行率低、扶持资金预算细化不高、训练设备购置扶持标准不明确、全民健身扶持经费与体教结合工作无关联问题，区体育局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在网上进行公示。

七、风险因素分析

由于项目实施多年，各子项目也有针对性的管理制度，无明显风险因素。

八、评价结论

（一）结论

根据《闵行区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立项评价指标体系》的标准，项目评分为：94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有效。

（二）项目预算存在问题及年度预算计划安排建议

2020 年预算编报，由于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因此特色项目训练设备购置预算直接并入二、三线运动队专项扶持，由基层学校进行设备购置。同时，细化预算，将扶持

经费细分为二、三线运动队扶持，并取消与体教结合无关联的全民健身扶持经费 15 万元。

(三) 项目管理问题及建议

无。

(四) 其他问题及建议

无。